

四川星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18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4.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4月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程敬华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根据2024年实际工作情况编制了《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要求，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0 号——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2024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4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未发现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核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1）和《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对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

况进行总结，并根据 2024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完成情况，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四川星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议案

1. 议案内容：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出具了川华信专（2025）第 0351 号《四川星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四川星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公告编号：2025-00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要求，公司拟继续聘任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四川星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财务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 -14,318,146.36 元，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为 30,800,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四川星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25年5月11日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提名程敬华、王朝坤作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监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四川星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四川星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4月21日